

中科院青岛能源所

党建工作信息

(2017年第5期)

中科院青岛能源所办公室

2017年9月12日

关于组织学习《中央国家机关工委关于加强和改进中央国家机关部门直属事业单位党建工作的意见（试行）》的通知

各党总支/党支部：

为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中央国家机关工委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和《关于在推进事业单位改革中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事业单位领导人员管理暂行规定》等要求，制定了《关于加强和改进中央国家机关部门直属事业单位党建工作的意见（试行）》。院直属机关党委研究并转发要求各单位在贯彻落实中以习近平总书记“7.26”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结合贯彻落实我院夏季党组扩大会精神，结合做好年度党建重点工作，抓紧抓好《意见》要求的贯彻落实，以良好的党建工作成效迎接党的十九

大胜利召开。

现将院相关文件转发你们，请组织学习落实。

附件：中共中国科学院直属机关委员会关于贯彻落实《中央国家机关工委关于加强和改进中央国家机关部门直属事业单位党建工作的意见（试行）》的通知

办公室

2017年9月12日

中共中国科学院直属机关委员会文件

直党字〔2017〕10号

中共中国科学院直属机关委员会关于贯彻落实 《中央国家机关工委关于加强和改进中央国家 机关部门直属事业单位党建工作 的意见（试行）》的通知

院属京区各单位党委，院部机关各党支部（总支）：

为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管党治党的要求，中央国家机关工委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和《关于在推进事业单位改革中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12〕12号）《事业单位领导人员管理暂行规定》（中办发〔2015〕34号）等要求，制定了《关于加强和改进中央国家机关部门直属事业单位党建工作的意见（试行）》（以下简称《意见》）。经院直属机关党委研究，现将《意见》转发给你们。各单位在贯彻落实中，要以习近平总书记

“7.26”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结合贯彻落实我院夏季党组扩大会议精神，结合做好年度党建重点工作，抓紧抓好《意见》要求的贯彻落实，以良好的党建工作成效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一、提高认识，深刻领会落实好《意见》要求的重要意义

《意见》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为指导，深入研究了中央国家机关部门直属事业单位党建工作的新情况新问题新挑战，认真总结了十八大以来取得的成功经验，提出了加强党的思想、组织、作风、反腐倡廉和制度各项建设具体要求，对落实事业单位党组织职责、大力加强思想政治建设、建设高素质领导班子和骨干队伍、扎实推进基层组织建设和充分发挥文化建设作用、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全面加强组织领导七个方面进行了部署，特别在强化理论中心组学习、加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选好配强事业单位党组织领导班子、严格执行“三会一课”制度、推动党建工作创新等方面，提出了明确的要求。《意见》具有很强的针对性、指导性和实践性，对于我院事业单位做好党建工作具有重要指导意义。

各单位党委要认真组织学习、全面准确把握《意见》精神和要求，引导本单位党组织、广大党员深刻领会落实好《意见》的重要性，提高贯彻落实《意见》的主动性、自觉性，建立起贯彻落实《意见》的长效机制。

二、准确把握《意见》的核心内容和具体要求，联系实际制定贯彻落实措施

各单位要及时组织本单位党组织和党员认真学习《意见》精神，逐条研究本单位贯彻落实措施，使事业单位党组织的政治核心和保证监督作用得到切实发挥。

一是准确把握事业单位党组织的功能定位。我院所属事业单位实行行政领导人负责制，党委要充分发挥政治核心作用。要结合本单位实际，认真贯彻落实好院党组提出的“八管”要求和《中国科学院研究所综合管理条例》。要坚持从严管党治党，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凡涉及本单位改革发展稳定和事关职工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决策、重要人事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大额度资金使用事项，党委必须参与决策，并按照《意见》要求严格执行参与决策的程序。

二是大力加强思想政治建设。要加强理想信念教育，把理论武装作为根本任务，建立党员经常性学习教育机制。要充分发挥理论中心组学习的“龙头”作用，把理论中心组学习作为领导班子建设的重要抓手，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各单位党委要依据《意见》要求，制定本单位党员、干部教育培训规划，发挥信息技术优势，搭建学习平台。要坚持党员领导干部同党员群众谈心谈话制度，定期分析党员群众思想状况，密切联系党员群众。

三是切实推动党建工作责任的落实。各单位党委在思想上要更加重视党建工作，坚持科研工作和党建工作两手都要抓、两手都要硬，以信念引领科研，以党建促进创新。党委书记是党的建设第一责任人，兼任行政职务的党委书记、副书记要把党的建设作为首要职责。担任党内职务的行政负责人要落实“一岗双责”要求，积极做好党的建设。各单位要配齐配强专兼职党务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党组织活动经费并列入年度预算。

四是把党支部建设作为最重要的基本建设。要加强党支部建设，按照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党支部建设目标，进一步强化党支部的政治功能。要严格执行“三会一课”制度，党支部要制定年度“三会一课”计划并报上级党组织备案，明确各项工作的主题、重点和实践。要重视在学科带头人、优秀青年知识分子、业务骨干中发展党员，不断优化党员队伍结构。党支部书记一般应由同级党员行政负责人担任。

五是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要落实好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层层传导压力、分解责任。要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院党组“12项要求”及其他配套措施精神，加强廉政教育和廉政风险防控体系建设。要加强党内监督，积极践行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营造风清气正的科研环境。

三、加强领导，切实抓好《意见》的贯彻落实

各单位要把贯彻落实《意见》精神作为全面从严管党治党的基础性工程，高度重视，精心组织，抓常抓细抓长。

一要突出问题导向。各单位要对照《意见》要求，认真分析查找本单位党建工作的问题，明确解决问题的时间表、路线图，早日补齐党组织存在的短板。要主动对标党中央对本院科技创新工作提出的要求，把“四个意识”具体转化为实现“四个率先”的强大动力。要探索党建工作围绕创新、服务创新、促进创新的实现途径和有效方式，形成有针对性的、能够解决问题的工作思路和方法，不断加强和改进科研院所党建工作。

二要服务中心任务。各单位党委要以贯彻落实《意见》为契机，围绕科技创新任务，坚持抓好全面深化改革，从中央要求和本院的创新发展目标出发，针对制约发展的关键问题和薄弱环节，深化体制机制改革，进一步激发创新活力；坚持抓好人才队伍建设，增强“四个意识”，提高党员领导干部战略思维能力，不断优化人才人事政策，坚持立足创新实践，用宏伟的创新事业凝聚人、吸引人、培养人，造就一支敢啃硬骨头、敢打硬仗的高水平科技创新队伍。

三要强化督促指导。直属机关党委将以《意见》为依据，结合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工作，通过专项调研、随机抽查等方式对各单位贯彻落实《意见》情况进行督促和检查。各单位要加强

对所属党支部贯彻落实《意见》情况的督促检查。要对执行《意见》不到位的单位提出批评，情况较轻的，进行约谈；情况较重的，进行问责。

各单位学习贯彻《意见》好的做法和经验，要及时上报直属机关党委。直属机关党委将适时组织汇报交流会，推广贯彻落实《意见》的有效措施。

京区企业党委要结合落实全国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工作会议精神，中国科学院大学党委要结合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执行《意见》要求。

附件：关于加强和改进中央国家机关部门直属事业单位党建工作的意见（试行）

中国共产党中国科学院直属机关委员会

2017年8月25日



中共中央国家机关工作委员会文件

国工发〔2017〕11号

中央国家机关工委印发《关于加强和改进中央国家机关部门直属事业单位党建工作的意见（试行）》的通知

中央国家机关各部门机关党委：

为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扎实推进中央国家机关部门直属事业单位党建工作，工委研究制定了《关于加强和改进中央国家机关部门直属事业单位党建工作的意见（试行）》，现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落实。



关于加强和改进中央国家机关部门直属 事业单位党建工作的意见（试行）

中央国家机关部门直属事业单位党的建设是中央国家机关党的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为贯彻落实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和《关于在推进事业单位改革中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12〕12号）《事业单位领导人员管理暂行规定》（中办发〔2015〕34号）等要求，现就加强和改进中央国家机关部门直属事业单位党的建设提出如下意见。

一、明确事业单位党组织职责要求

（一）实行党委领导下的行政领导人负责制事业单位，党组织发挥领导核心作用。主要职责是：认真履行党章和有关规定明确的职责任务，按照把方向、议大事、管全局的要求，统一领导本单位工作。党组织特别是书记要把抓班子带队伍、抓党建强基础摆在突出位置，切实做好党的建设各项工作。加强思想政治工作、精神文明建设和文化建设，做好统战群团等工作。

（二）实行行政领导人负责制事业单位，党组织发挥政治核心作用。主要职责是：认真履行党章和有关规定明确的职责任务，按照参与决策、推动发展、监督保障的要求，会同行政领导班子共同做好本单位工作。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在选人用人中发挥党组织的主导作用，协助上级党组织做好班子成员的教育监督

管理等工作。加强思想政治工作、精神文明建设和文化建设，做好统战群团工作。围绕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在本单位贯彻执行，完善相关制度和措施，积极发挥监督保障作用。

（三）发挥党建促进中心工作作用。要树立围绕中心抓党建的工作理念，把业务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作为党建工作的切入点，把建设队伍作为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的结合点，着力提升队伍素质能力。针对本单位的重大改革和重要决策事项，加强学习研讨、专题调研和教育引导，统一思想认识，引领发展方向，凝聚智慧力量。积极创建优秀党员团队和党员示范岗，推动立足岗位、创先争优、攻坚克难，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二、大力加强思想政治建设

（四）把理想信念教育放在首位。加强理想信念教育，把理论武装作为根本任务，将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作为重要抓手，建立党员经常性学习教育机制，引导党员认真学习党章党规，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并与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紧密结合，善于用科学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深入开展党性党风党纪教育和党的历史、优良传统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坚定马克思主义信仰和共产主义信念，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和文化自信，不断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

核心意识和看齐意识，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五）强化理论中心组学习。认真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及工委制定的实施办法，充分发挥理论中心组学习的“龙头”作用，把理论中心组学习作为领导班子建设的重要抓手，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坚持问题导向，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事业发展的有效政策举措。完善领导班子理论中心组学习等制度，加强对学习情况的督促、检查和考核。制定年度学习计划，集体学习研讨应当保证学习时间和质量，每年应当集中一定时间学习，每季度不少于 1 次。

（六）加强教育培训。落实中央关于党员、干部教育培训规划要求，制定事业单位党员、干部教育培训规划，充分利用党校等重要阵地，加强领导班子成员、党员骨干的党校培训轮训，不断提升培训质量。党员每年参加集中学习培训的时间一般不少于 32 学时。

（七）深化思想政治工作。把解决思想问题同解决实际问题结合起来，增强思想政治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加强对事业单位改革政策宣传引导，推动完善争议处理机制，及时化解各种矛盾。建立健全领导班子成员联系基层、联系群众制度，坚持党员领导干部同党员群众谈心谈话制度，定期分析党员群众思想状况，密切联系党员群众。坚持以人为本，强化党内激励关怀帮扶机制，

服务党员全面发展。推动事业单位民主管理，加强对统战和群团工作的领导，健全工会、共青团、妇委会等群众组织，支持、保障其依各自章程积极开展工作。

三、建设高素质领导班子和骨干队伍

(八) 选好配强事业单位党组织领导班子。大力选拔政治坚定、业务过硬、敢抓善管、廉洁奉公、实绩突出、群众公认的优秀人才进入领导班子。选好配强党组织书记，优化班子结构，增强整体功能。按照中央有关规定，实行党委领导下的行政领导人负责制事业单位，应配备党组织专职书记和副书记，党员行政主要领导人一般应担任党组织领导职务。实行行政领导人负责制事业单位，党组织书记和行政主要领导人由同一人担任的，一般应配备1名专职副书记；党组织书记和行政主要领导人分开任职的，党组织书记一般应兼任行政副职，党员行政主要领导人一般应进入党组织领导班子。设党委的事业单位，一般应设纪委，并配备纪委书记。

(九) 健全领导决策机制。要明确党组织在决策、执行、监督各环节的权责和工作方式，使党组织发挥作用组织化、制度化、具体化。对于发挥领导核心作用的事业单位党组织，要坚持民主集中制，健全领导班子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改进领导方式和工作方式，坚持重大问题集体讨论决定，不断提高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水平。对于发挥政治核心作用的事业单位党组织，明确党组织参与决策具体内容和程序。凡涉及本单位改革发展稳

定和事关职工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决策、重要人事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大额度资金使用事项，党组织必须参与决策。决策前，党政主要领导对决策议题要充分酝酿、沟通协调，党组织要及时召开会议研究讨论，形成集体意见；决策时，参加会议的党组织领导成员要认真履行职责，保证党组织的意见得到充分表达和体现；决策后，党组织要发动党员团结带领职工保证决策顺利实施。

（十）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认真落实《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严格党内政治生活，认真落实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双重组织生活和带头讲党课等制度，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和战斗性，着力解决突出问题矛盾，增强领导班子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能力，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领导班子。

（十一）抓好事业单位骨干队伍建设。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原则，在选人用人中发挥党组织的主导作用。事业单位党组织按照干部管理权限把握用人导向、用人标准，严把人选政治关，做好组织考察、管理监督和培养培训等工作。落实《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推动完善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制度。深入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围绕人才培养、吸引、使用等关键环节，改进人才管理和服方式，要在政治上充分信任，工作上大力支持，生活上关心帮助，不断激发人才干事创业活力。

(十二) 加强党务工作队伍建设。建设一支政治坚定、结构合理、精干高效、充满活力的专兼职党务工作队伍。选优配强党支部书记和支部委员，党支部书记一般应由相应级别的党员行政负责人担任。加强对党务工作人员教育培训和实践锻炼，努力使他们成为既精通党务工作、又熟悉业务和管理工作的复合型人才，党支部书记每年要参加一次基层党建工作业务学习培训。把党务工作岗位作为培养人才的重要平台，有计划地安排党务工作人员与行政、业务工作人员之间的双向交流。

四、扎实推进基层党组织建设

(十三) 把党支部建设作为最重要的基本建设。树立党的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向，加强党支部建设。按照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党支部建设目标，进一步强化党支部的政治功能，真正把党支部建设成为教育党员的学校、团结群众的核心、攻坚克难的堡垒。按照组织健全、制度落实、队伍优化、活动经常的要求，合理设置党支部和党小组。建立换届督促提醒机制，督促基层党组织按期换届。建立党支部问题清单和工作台账，加强软弱涣散党支部整治。

(十四) 严格执行“三会一课”等制度。党支部要制定年度“三会一课”计划并报上级党组织备案，明确各项工作的主题、重点和时间。支部党员大会一般每季度召开 1 次，支部委员会一般每月召开 1 次，党小组会一般每月至少召开 1 次。支部一般每季度组织 1 次党课，党员领导干部带头讲党课，鼓励普通党员讲

党课。广泛开展主题党日活动，丰富主题党日的内容形式。落实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以问题为导向，切实把党的组织生活作为查找和解决问题的重要途径，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不断提升组织生活质量。

（十五）规范党员发展和管理。认真落实“控制总量、优化结构、提高质量、发挥作用”总要求，重视在学科带头人、优秀青年知识分子、业务骨干中发展党员，不断优化党员队伍结构。继续做好失联党员规范管理和组织处置，稳妥做好处置不合格党员工作。

（十六）推动党建工作创新。结合事业单位公益性、服务性、专业性和技术性特点，深入探索和运用事业单位党建工作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创新党建工作理念方法机制。充分尊重基层党组织和党员的首创精神和主体作用，总结运用推广支部工作法，力争实现每一个支部都有“一套方法、一个品牌”。积极推进“互联网+党建”，用好“两微一端”，用好支部工作 APP，推进基层党建传统优势与信息技术高度融合，力求一个基层支部就有一个党员群众乐于参与、充满正能量的网络互动平台。通过“线上”和“线下”、“键对键”和“面对面”的有机结合，增强党建工作的感染力和凝聚力。

五、充分发挥文化建设作用

（十七）培育精神文化。要高度重视文化建设在推动事业单位改革发展稳定中的独特优势和重要作用。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

价值观，突出单位、行业特色，积极传承本单位的优秀文化基因，充分体现本单位的历史传统、管理风格、业务特色，特别是本单位党员群众的政治品质、职业素养和行为规范，切实提高文化自觉和文化自信，激发党员群众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营造风清气正、和谐奋进的良好氛围。

（十八）注重系统推进。要坚持以党建为引领，以推动中心工作为根本任务，以树立正确的价值观为首要内容，以全面学习教育为主要途经，以搭建丰富多彩的文化载体为基础平台，以健全合理的体制机制为重要保障，充分发挥群团组织等作用，系统深入推进事业单位文化建设。

六、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

（十九）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事业单位党组织要落实好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层层传导压力、分解责任。事业单位纪检组织要认真履行好党风廉政建设监督责任，聚焦中心任务，突出主责主业。发挥党内监督、民主监督、法律监督、审计监督和舆论监督等作用，完善监督体系，整合监督力量，形成监督合力。

（二十）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加强廉政教育和廉政风险防控体系建设，完善“三重一大”决策监督机制，严格日常管理，把领导班子和成员贯彻执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依法依规办事、执行民主集中制、履行职责、选人用人、国有资产管理、收入分配、职业操守、廉洁自律等情况作为监督的重点内容，综合运用

考察考核、述职述廉、民主生活会、巡视、提醒、函询、诫勉等措施，强化对领导班子和领导人员的监督。实践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坚持抓早抓小，对违纪违规问题给予严肃处理。

七、全面加强组织领导

(二十一) 完善工作格局。加强对部门直属事业单位党的工作的领导，建立齐抓共管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格局。部门党组（党委）将事业单位党建纳入整体党建工作部署，加强统筹规划，选优配强党政主要负责人，加强领导班子建设。部门机关党委要按照党组织的隶属关系，领导直属事业单位党的工作。事业单位党组织要把党建主体责任纳入领导班子和领导成员的任期目标责任制，延伸到所有基层支部，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

(二十二) 落实主体责任。事业单位各级党组织书记要切实履行党建工作第一责任人的职责，担任党内职务的领导班子成员要落实“一岗双责”要求，认真做好分管领域党建工作。明确事业单位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的责任清单、任务清单和考核清单。

(二十三) 加强督查指导。机关党委要按照党组织的隶属关系加强对直属事业单位党组织工作的日常督查指导，审批和任免直属事业单位党组织负责人，加强对直属事业单位党组织换届工作指导。听取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对事业单位领导班子的意见，及时向部门党组（党委）反映有关情况。建立例会制度，定期听取事业单位党组织书记工作汇报，加强党建工作交流。建立日常督

导检查机制，建立机关党委委员联系事业单位党组织制度，经常深入事业单位进行调研，同时注重建立事业单位党建示范点，发挥典型示范引领作用。对不同类型不同特点的事业单位加强分类指导，鼓励事业单位党组织结合自身实际积极探索实践。

（二十四）推进党建考核。事业单位领导班子和党员领导干部的综合考核评价要突出党建工作实效，适当提高党建考核在绩效考核中的权重。要结合事业单位不同类型不同特点，完善事业单位党建工作考核评价办法，科学设置考核指标，不断提高考核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水平。建立党建工作激励机制，强化考核结果运用，把党建工作业绩作为评价党组织和党员的重要依据，作为选拔使用党员干部的重要依据。

（二十五）夯实基础保障。在核定的编制和职数内，根据单位规模和党员人数，健全党组织工作机构，配备必要工作人员。事业单位设立党委的，一般应设立专门的党建工作机构，配备专职党务工作人员。保证专职党务工作人员编制和职级待遇，为他们开展工作和成长进步创造良好条件。加大党建工作投入，将党建工作经费列入事业单位年度经费预算，保障党组织工作和活动正常开展。